

太原仲裁委员会公告

厦门艺鑫汉博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0136号,申请人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厦门艺鑫汉博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开庭通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次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庭进行开庭审理,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0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